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吴君晔函告，获悉其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吴君晔	是	2,150,000	13.5805	1.5771	2019-6-19	2022-3-4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吴君晔	15,831,525	11.6133	6,850,000	43.2681	5.0249	6,850,000	100.0000	5,928,864	66.0118
李涛	13,137,600	9.6372	0	0.0000	0	0	0.0000	13,137,600	100.0000
合计	28,969,125	21.2505	6,850,000	23.6459	5.0249	6,850,000	100.0000	19,066,464	86.1990

注：吴君晔、李涛所持限售股份性质为高管锁定股，故上表中的“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及“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均系高管锁定股。

上述表格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计算时四舍五入所致。

二、备查文件

- 1、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7 日